

114年全國運動會臺中市男子足球代表隊選拔辦法

- 一、備查文號：依據114年1月15日臺中市政府運動局「114年全國運動會臺中市代表隊組訓說明會議」辦理。
- 二、目地：為選拔本市優秀教練及選手，期達提升本市競技運動水準，爭取114年全國運動會四連霸第五金牌佳績，特辦理此次甄選活動。
- 三、指導單位：臺中市政府。
- 四、主辦單位：臺中市政府運動局、臺中市體育總會。
- 五、承辦單位：臺中市體育總會足球委員會。
- 六、報名日期：即日起至114年3月6日止。
- 七、選拔日期：114年3月9日上午10時。
- 八、選拔地點：臺中市西屯足球場(11人制)。
- 九、選拔資格：

符合以下資格之一者，得自由報名本選拔賽：

 - (一) 戶籍規定：應於本市行政區域內設籍連續滿三年以上，且至114年10月23日止，無遷入或遷出戶籍等異動情形。設籍期間之計算，以114年全國運動會註冊截止日(114年9月15日)為準。
 - (二) 年齡規定：依114年全國運動會足球競賽項目技術手冊規定辦理。男子組選手須年滿15歲，如未滿20歲者，應徵得法定代理人之同意。
- 十、報名本選拔賽之人員，限報名一個參賽單位並且不得跨隊報名；倘有重複報名時，以第一場出賽單位且有實際下場者為代表參賽單位，不得異議。
- 十一、凡被中華民國足球協會或112年全國運動會判處停止比賽權尚

未覆權者不得報名參加選拔。

十二、身體健康情形及性別，由參加選拔者自行負責。

十三、獲選為本市代表隊之球員，應通過中華運動禁藥防制基金會學習平台之運動禁藥線上測驗。

(https://elearning.ctada.org.tw/tc_0.aspx)。

十四、選拔方式:採技術測驗、分組比賽之方式，選拔賽之規則採中華民國足球協會頒布之2024/25最新足球規則。

(一) 分組方式:視報名人數多寡，於報名截止後由教練團決定。

(二) 若有特殊狀況無法參加選拔，得由總教練決定是否徵召入選。

十五、報名規定:

(一) 須填妥姓名、聯絡電話、出生年月日及所屬單位，檢附大頭

近照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主旨請註明「參加114年全國運動會臺中市男子足球代表隊選拔」報名表單(附件一)後，

E-mail 至臺中市體育總會足球委員會電子信箱。

電子信箱:xiaoxiaohei98@gmail.com。

(二) 完成報名時，請以訊息確認，聯絡人：林洪銘。

電話:0930-918571 或 Line ID 請搜尋:lin391209168。

十六、本市代表隊球員名單公告：選拔賽後，由本市男女足代表隊教

練團開會確認後，送交臺中市體育總會足球委員會(下稱本會)

及臺中市政府運動局核可後，於本會 Facebook 官網公告(114

年3月20日前公告)。

- 十七、入選本市代表隊後，不配合集訓選手之懲處規定：入選本市代表隊之選手無故缺席集訓，由本會提報臺中市政府運動局及臺中市體育總會審議後懲處。視情節嚴重性，將取消該選手三年內申請本市體育獎金及代表本市參加全國運動會之權利。
- 十八、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得由臺中市體育總會足球委員會修正，並經臺中市政府運動局核准後公告實施。

(附件一)

114 年全運會臺中市男子足球代表隊選拔報名表單

姓 名		性別		年 齡		大頭近照片
身分證字號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請勾選()	男子足球代表隊	法定代理人	同意()			
聯 絡 電 話	(行動電話)					
所屬單位				E-mail		
身分證正面				身分證反面		

備註：如未滿 20 歲選手請法定代理人簽名及勾選同意，年滿則免填。

* (一)填妥後 E-mail 至【臺中市體育總會足球委員會】。

電子信箱：xiaoxiaohei98@gmail.com。

(二)完成報名時，請以訊息確認，聯絡人：林洪銘。

電話：0930-918571 或 Line ID 請搜尋：lin391209168。